

共青团云南省委党史学习教育 简 报

第 1 期

共青团云南省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3 月 12 日

共青团云南省委召开书记会研究部署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

中央、省委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召开后，团省委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大会上重要讲话精神和云南省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精神，启动制定在团省委机关和全省各级团组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工作方案。

3 月 12 日，团省委召开共青团云南省委书记会（14 届第 13 次），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通报中央、省委相关要求，传达学习团中央开展的共青团“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视频动员会精神，研究贯彻落实的思路举措。

会议强调，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贯通历史、现实和未来，高屋建瓴、视野宏大、思想深邃，是一篇闪耀着马克思主义真理光辉的纲领性文献，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对开展好党史学习教育具有极为重要指导意义。

会议指出，全省各级团组织和团省委机关要按照中央、省委和团中央统一部署扎实做好云南共青团党史学习教育，确保高质量完成“规定动作”，牢固树立正确党史观，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

会议决定，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青少年学习教育的重要要求，按照团中央统一部署，切实抓住契机加强共青团自身建设，更好履行党的助手和后备军的重大政治责任，让红色基因、革命薪火代代传承，在全省各级团组织中集中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活动。

会议决定，成立共青团云南省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明确领导小组组成、工作职责和有关制度。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将召开会议，再次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云南省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精神，认真学习中央、省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有关通知精神，研究制定《共青团云南省委关于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的通知》和《共青团云南省委机关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

目前，学习教育的两个文件的制订起草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其中，面向全省各级团组织的学习教育活动，将着力增强针

对性、突出实效性，以全省各级团的机关和干部为示范，以面向共青团员、少先队员的组织化学习为主要形式，以分层分类开展针对性学习为基本方法，用好组织力量，用好新媒体手段，用好实践阵地，在广大团、队员中广泛开展党史学习教育。面向团省委机关的党史学习教育，采取集中学习和自主学习相结合、规定动作和自选动作相结合的方式，充分用好理论学习中心组、支部党课、团干部上讲台、青年大学习、“我为青年做件事”主题实践活动等载体开展党史学习教育。

下步工作中，团省委将抓住党史学习教育的有利契机，不断提高把握大局大势、应对风险挑战、推进共青团改革攻坚的能力水平。通过学习教育，引导全省各级团组织、广大团员团干部更加深刻理解共青团作为党缔造和领导的青年政治组织，肩负的根本任务和政治责任，切实增强为党做好青年群众工作的信心和决心，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积极投身建设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生动实践，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谱写好中国梦的云南篇章贡献青春力量，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报：团中央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省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省直机关工委，团省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

发：各州（市）团委，省直机关团工委、省金融团工委、省非公经济组织团工委，驻京团工委，各厅局、企业、高校团委。
